

2022年度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深圳市龙岗区 委员会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深圳市龙岗区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深圳市龙岗区委员会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深圳市龙岗区委员会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深圳市龙岗区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团区委的主要职责是：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部署全区共青团工作，并负责组织实施；抓好全区团的组织建设、思想建设及阵地建设；研究、制定全区团的改革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检查、培训及督促考核全区基层团建工作；做好推优入党工作；代表和维护青少年的合法权益；指导龙岗区义务工作者联合会工作，推动志愿者先锋城区建设；领导全区少先队工作；指导深圳市龙岗区智汇青创公共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青年企业家协会及其他青年社会组织工作；完成中共龙岗区委员会、龙岗区人民政府和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深圳市委员会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区委编办文件，我单位内设办公室、团务部共2个内设机构。我单位核定行政编制9名、事业编制0名。2022年末实有在编人员7人，其中：公务员7人；老工勤2人；职员0人；政府雇员1人；聘用人员23人。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深圳市龙岗区委员会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深圳市龙岗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47.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377.0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1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4.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4.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10.2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47.4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556.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6.2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46.67
总计	30	1,603.65	总计	60	1,603.6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深圳市龙岗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47.42	1,547.24	0.00	0.00	0.00	0.00	0.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67.45	1,367.27	0.00	0.00	0.00	0.00	0.18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367.45	1,367.27	0.00	0.00	0.00	0.00	0.18
2012901	行政运行	649.82	649.64	0.00	0.00	0.00	0.00	0.18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5.63	705.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5	44.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85	44.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0	29.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95	14.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91	24.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2.23	12.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23	12.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8	12.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8	12.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22	110.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22	110.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67	34.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5.55	75.5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深圳市龙岗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56.98	827.12	729.8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7.01	659.38	717.63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377.01	659.38	717.63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659.38	659.38	0.00	0.00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5.63	0.00	705.63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5	44.8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85	44.8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0	29.9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95	14.9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91	12.68	12.23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2.23	0.00	12.23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23	0.00	12.23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8	12.6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8	12.6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22	110.2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22	110.2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67	34.67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5.55	75.5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深圳市龙岗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47.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377.01	1,377.0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4.85	44.8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91	24.9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0.22	110.2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47.2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56.98	1,556.9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3.1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44	3.44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3.1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560.41	总计	64	1,560.41	1,560.4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深圳市龙岗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56.98	827.12	729.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7.01	659.38	717.63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377.01	659.38	717.63
2012901	行政运行	659.38	659.38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5.63	0.00	705.63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2.00	0.00	1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5	44.8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85	44.8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0	29.9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95	14.9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91	12.68	12.23
21004	公共卫生	12.23	0.00	12.23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23	0.00	12.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8	12.6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8	12.6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22	110.2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22	110.2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67	34.6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5.55	75.5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深圳市龙岗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6.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85
30101	基本工资	51.85	30201	办公费	4.19
30102	津贴补贴	215.9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1.53	30203	咨询费	2.7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88	30206	电费	7.1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32	30207	邮电费	2.2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84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2.2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8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6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7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4.11	30214	租赁费	42.5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88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89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6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8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4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86.27		公用经费合计	140.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深圳市龙岗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深圳市龙岗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深圳市龙岗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70	0.00	3.70	0.00	3.70	0.00	3.68	0.00	3.68	0.00	3.6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深圳市龙岗区委员会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深圳市龙岗区委员会2022年度总收入1,603.6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547.4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47.2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9.78万元，增长6.9%，主要变动情况：增加2名在编人员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1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2万元，下降10%，主要变动情况：利息收入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深圳市龙岗区委员会2022年度总支出1,603.6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556.9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827.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11.97万元，增长34.5%，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240万聘员经费纳入基本支出。

2. 项目支出729.8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4.03万元，下降11.4%，主要变动情况：下属事业单位参与机构撤销后，其职能划

入团区委，增加相关活动项目经费支出266万元，减少志愿者之家装饰工程经费360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深圳市龙岗区委员会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547.2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47.2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9.78万元，增长6.9%；主要变动情况：增加2名在编人员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深圳市龙岗区委员会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556.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56.9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12万元，下降0.1%；主要变动情况：剩余部分在编人员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深圳市龙岗区委员会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6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7万元的99.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33万元，增长9.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6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7万元的99.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33万元，增长9.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6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7万元的99.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33万元，增长9.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公务活动增加，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保养费用有所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68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6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支出3.68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境）内外公务来访人员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日常接待外地共青团等单位来龙岗学习、考察、调研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0.8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5.21万元，下降34.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聘员经费原在“劳务费”列支，2022年起由“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列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28.3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28.3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28.3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公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7个，二级项目9个，共涉及资金743.1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2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2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00.9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能认真贯彻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工作部署的要求，紧紧围绕财政部门的部署，积极开展绩效管理工作。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置符合部门职责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共青团工作、志愿者工作等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600.93万元，执行数1547.24万元，完成预算的96.65%。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 心怀“国之大者”，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不断筑牢青少年听党话、跟党走的思想根基。全区团员青年参学“青年大学习”超55万人次，参学比例提升至97.46%，团员青年理论武装实效不断提高。积极引领全区团组织

及团员青年创先争优，633个集体和个人获荣誉称号。推出全新改版节目“少年请听好”27期，开设“优秀的ta”“榜样的力量”等专栏，深挖各领域青年榜样，展现龙岗青年风采活力。

2. 坚持“勇立潮头”，以落实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团实施纲要为抓手，不断提高团的自身建设水平。经团组织推荐入党的优秀团员共109名。召开区第六次少代会，细化新一届少工委工作任务目标。圆满完成11个街道团工委换届工作，100%配齐街道团工委专职书记、兼职副书记。下发全年学校领域团员编号2315个、社会领域团员编号267个。下达“两新”建团指标375家，新增“两新”团组织107家，共计1127家。推动共青团“两制”工作，“团员教育评议率”达到99.84%、“年度团籍注册率”达到98.26%。推优参评各级“红领巾奖章”34754枚，202个少先队集体和个人获省市级“优秀少先队员”“优秀少先队辅导员”等称号。拓展校外少先队活动阵地，16家单位挂牌“广东省少先队校外教育实践基地”。制定《龙岗区中学团课教育指导大纲》，组织各学校团委、少工委开展团队课教育实践活动1400余场，覆盖团队员近15万人次。

3. 紧扣“以人为本”，以纵深实施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为统揽，不断提升服务大局贡献度。在青年聚集地建设各级“青年之家”32个，为青年构建“15分钟幸福圈”。深入实施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试点，印发《龙岗区进一步深化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的若干措施》，全力推进41项改革举措落地见效。组织团干部主动向党组织报到，认领各领域攻坚项目87个。开展“砺剑”工程、共青团学习分享会等专题活动25场。

4. 聚焦“民生实事”，以营造更适合青年发展的经济社会环境为主线，不断引导青年踊跃投身“双区”建设。以“线上平台+线下场景”形式，开展“青

春萌动告白元宇宙”单身青年联谊活动，吸引300余名青年参与。组织多领域导师专家和结对学员开展“领航沙龙，读懂2022”“团员青年服务岗”等主题系列活动10余场。办好青少年民生实事。打造区街社资源一体化“流动少年宫·梦想进社区”项目，30个青少年专业服务项目落地社区。持续开展“展翅计划”，开发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等优质实习岗位722个。开展大学生“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发布岗位信息85个，收到投递简历366份。通过帮困助弱专项基金项目、“鹏城会亲”助学等活动，为51名困弱青少年提供帮助，发放帮扶资金超15万元。成立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专委会，制定《龙岗区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方案》，形成27个职能部门相互协同的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机制。深入实施“守护青春拥抱明天”龙岗区重点青少年服务计划，组织开展禁毒、普法等宣教活动40余场。组织开展各类青少年权益保障活动40余场。5. 推进“共建共治”，以实现青年参与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愿景，不断提升青年的基层社会治理参与意识。联系指导11个街道义工联工作，统筹28个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队伍开展活动。新增团体志愿服务队伍1078支，新注册志愿者5.2万人，全区累计开展志愿服务活动超4.9万场次，参与志愿者超76.5万人次，服务总时长达263.4万小时。认定全区星级志愿者684名。打造“一社区一志愿服务队”，实现111个社区志愿服务队伍全覆盖。成立社区小区“矛盾纠纷大排查”志愿服务队伍250支，发现矛盾纠纷线索33件。实施基层社会治理志愿服务“头雁”培养计划，开展覆盖111个社区的志愿培训课程200余场，服务志愿者2.2万余人次。助力文明城市和文明典范城市创建工作，巡查督导156个志愿服务点位“四有”规范化建

设。6. 贡献“青春力量”，以坚决打赢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为誓言，不断鼓励青年践行使命担当。组建青年突击队465支，组织40余万人次志愿者参与全区疫情防控工作。成立青年突击队临时党团支部365个，在17个街道及社区设立25条“24小时党群志愿服务热线”，形成“社区工作者+团干+志愿者”组织架构，累计接听各类诉求电话近2.3万个。区义工联开设“24热线”心理服务防疫专线，累计接听防疫心理咨询电话300余个。举办“深圳战疫云歌会”“青心行动”等在线活动，累计观众量达203万人次，凝聚战“疫”青春力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1. 参照《龙岗区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评分标准，2022年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54万元，决算数140.85万元，根据评价指标公式计算得出公用经费控制率91.46%，高于90%，日常公用经费应控制在90%以下。三公经费调整预算数3.7万元，决算数3.68万元，根据评价指标公式计算得出三公经费控制率99.51%，高于90%，三公经费应控制在90%以下。2. 在人员管理方面，2022年我单位在编实有人数9人，聘用人员实有人数24人，根据评价指标公式计算得出编外人员控制率72.72%，高于10%，我单位编外人员数量较高。3. 部门二级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规范，绩效指标有待完善和规范。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1. 加强公用经费预算编制的管理，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合理细化预算指标和开支标准。在编制预算时，结合公用经费的使用范围将用途、开支标准等进行细化，加强公用经费支出的标准化，并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控制日常公用经费支出。2. 我单位后续将加强编外人员管理工作，在符合单位实际工作需要的基础上，精简劳务派遣类编外人员，降低编外人员比率。3. 在以后

进行年度绩效目标申报时，更加注重科学、规范、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按照相关要求以及结合工作实际，完整、合理的设置绩效指标，使绩效目标更加细化、清晰、可量化，绩效目标编制更加符合绩效评价的要求，提升绩效指标的实用性，能够真正体现履职效果；同时通过运用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监控，对项目执行出现的问题及时指出并提出解决办法，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青少年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59.29万元，执行数为358.9万元，完成预算的99.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项目产出、效益和满意度基本完成。团区委积极落实党管青年原则，巩固横岗街道省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市青年发展型城市“双试点”示范成效，推动横岗街道在全区率先建立街道级青年工作委员会。指导坂田街道建立青少年工作党政联席会议制度，由街道党政领导任总召集人、各有关部门为成员。出台《龙岗区团代表（委员）联系青年制度》，依托区团代表联络站，构建“委员-团代表-团员青年”扁平化联系路径。召开两次深圳东部高校团委联席会议，形成联系服务高校青年长效机制。通过“青创大讲堂”“与青少年面对面”等活动，提升青年服务能力和履职水平。在青年聚集地建设各级“青年之家”32个，为青年构建“15分钟幸福圈”。三是纵深推动共青团改革。深入实施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试点，印发《龙岗区进一步深化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的若干措施》《深圳市龙岗区贯彻落实〈关于推进县域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的指导意见〉的重点任务清单》，全力推进改革举措落地见效。印发《龙岗共青团“能力作风提升年”行动实施方案》，围绕我区“一芯两核多支点”区域发展战

略、“3+4”区域产业格局等中心工作，认领各领域攻坚项目87个。明确党建带团建责任清单、共青团工作任务清单和团干部岗位履职清单“三张责任清单”。开展“砺剑”工程、共青团学习分享会等专题活动25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服务青年交往交流交融的需求还不够创新；政策服务与具体服务并举的工作体系还不够完善；引领青年参与基层社会治理的举措还不够有力。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必须始终对照全面从严治党高标准推进全面从严治团，勇于自我革命，以更大的决心、更大的力度解决这些问题。

志愿者先锋城区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13万元，执行数为107.3万元，完成预算的94.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项目产出、效益和满意度基本完成。新增团体志愿服务队伍1078支，新注册志愿者5.2万人，认定星级志愿者684名。全区累计开展志愿服务活动超4.9万场次，参与志愿者超76.5万人次，服务总时长达263.4万小时。打造“一社区一志愿服务队”，实现111个社区志愿服务队伍全覆盖。成立社区小区“矛盾纠纷大排查”志愿服务队伍250支，发现矛盾纠纷线索33件。以“党建带志愿服务建设”模式，谋划打造志愿服务深入参与基层社会治理街道社区小区三级试点。构建全区志愿者礼遇激励体系，为志愿者提供绿色通道、消费优惠等礼遇回馈。深化“志愿者学院”建设，成立“志愿者议事会”，实施志愿服务“头雁”培养计划，开展覆盖111个社区的志愿培训课程200余场，服务志愿者2.2万余人次。助力文明城市和文明典范城市创建工作，巡查督导156个志愿服务点位“四有”规范化建设。联合区委统战部打造实施“少年急救官”训练营公益项目。开展“书香万家·幸福

港湾”等线上活动50余期。通过“U爱助梦”志愿服务项目募集图书1万余册，在广东河源乡村小学创建3个“梦想”图书室。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目标设置表意不明、满意度指标值设置不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遵循适当性和可行性原则，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提升绩效目标的实际可操作性和可考核性。

团建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55.05万元，执行数为55.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项目产出、效益和满意度基本完成。2022年团区委坚持党建带团建队建。将团建工作纳入党的建设总体规划，通过党建带团建绩效考核，激发团组织工作效能。打通团干部成长路径，探索将优秀社区团委书记纳入社区党委书记后备人选。联合区委组织部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推优入党工作，指导各级团组织推荐109名优秀团员入党。召开区第六次少代会，细化新一届少工委工作任务目标。完成11个街道团工委换届工作，100%配齐街道团工委专职书记、兼职副书记。下发全年学校领域团员编号2315个、社会领域团员编号267个。印发《关于深入推进2022年“两新”组织团建“三个百分百”工作的通知》，下达“两新”建团指标375家，新增“两新”团组织107家，共计1127家。推动共青团“两制”工作，“团员教育评议率”达到99.84%、“年度团籍注册率”达到98.26%。三是推进学校团队发展。创新团教职务交叉任职，实现区委分管领导担任区少工委名誉主任，团区委、区教育局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区少工委主任。推优参评各级“红领巾奖章”34754枚，202个少先队集体和个人获省市级“优秀少先队员”“优秀少先队辅导员”等称号。拓展校外少先队活动阵地，16家单位挂牌“广东省少先队校外教育实践基地”。制定《龙岗

区中学团课教育指导大纲》，组织各学校团委、少工委开展团队课教育实践活动1400余场，覆盖团队员近15万人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通过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预算执行情况较好。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优化工作预期，进一步提高工作质量。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